

江门市江海区人民政府外海街道办事处

关于江门市江海区金瓯路 233 号 10 栋土地及地上建筑物申请转换临时用途的公示

各利害关系人：

我街道收到江门高新区总部科技园有限公司提交该公司位于江海区金瓯路 233 号 10 栋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转换临时用途申请。现将相关情况进行公示：

一、江海区金瓯路 233 号 10 栋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基本情况

宗地权属人为江门高新区总部科技园有限公司，宗地面积 85701.3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途；此次申请转换临时用途的土地面积为 1936 平方米，地上建筑物建筑面积 19053.32 平方米。

二、江门高新区总部科技园有限公司申请转换临时用途的情况

江门高新区总部科技园有限公司申请将江海区金瓯路 233 号 10#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厦 21-23、25-31 层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转换临时用途为商业用地、商务金融用地、娱乐用地、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用途，申请期限为 5 年。

凡与以上申请事项之间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可在公示期限 5 日内向本单位提出书面申述。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特此公示。

附注：

1. 本项目公示期限：2025年12月16日至2025年12月20日。
2. 书面反馈意见通过请信函提出。信函请邮寄至江门市江海区中华大道74号外海街道办事处规划城建环保办公室。
3. 有效反馈意见需注明真实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联系地址及提供身份证明文件、相关利害关系人证明文件复印件，如反馈意见信息不准确或不完善无法及时进一步核对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意见。
4. 查询网址：
<http://www.jianghai.gov.cn/jmjhqwhj/gkmlpt/index>（政府信息公开网站）
5. 咨询电话：0750-3793998（办公时间 08:30-12:00, 14:30-17:30）

江门市江海区人民政府外海街道办事处

2025年12月16日

